

**沁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9 年 9 月 24 日在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沁阳市财政局局长 陈进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18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3198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5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上级补助收入 128239 万元；调入资金 953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80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74 万元；上年结余 147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3198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562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上解上级支出 28113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817 万元；调出资金 1 万元；年终结余 22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2018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4576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1851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88.1%；上级补助收入 1590 万元；调入资金 1 万元；上年结余 23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 4576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321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6%；上解上级支出 6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088 万元；年终结余 4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2018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预算支出 0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2018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09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958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213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241 万元。上述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仅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不包含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等预算执行情况。

**5、政府债务情况。**上级财政核定我市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60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57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4400 万元。截至 2018 年底，我市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为 12999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8612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3867 万元。我市系统内政府债务未超出核定的债务限额。

## **二、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财政收入：全市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93190 万元，占年初预算 218190 万元的 42.7%，同比增长 5.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完成 89444 万元，占年初预算 178300 万元的 50.2%，同比增长 7.7%；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746 万元，占年初预算 39890 万元的 9.4%，同比下降 24.6%。

财政支出：全市地方财政支出完成 230484 万元，占年初预算 310823 万元的 74.2%，同比增长 9.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9157 万元，占年初支出预算 269363 万元的 85.1%，同比增长 10.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27 万元，占年初预算 41460 万元的 3.2%，同比下降 67.5%。

## **（二）上半年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较快。**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年初预算目标，认真做好财经形势分析，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全市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圆满完成上半年时间任务“双过半”目标。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达到 7.7%，税收收入增幅达到 8.1%，所辖 2 个办事处和 6 个乡镇收入均达到时间进度，其中有三家收入超亿元，分别是：西万镇 13714 万元、西向镇 10905 万元、沁园办事处 1004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全省 105 个县市排名中居第 29 位，税收收入居第 29 位，取得了较好位次。

**2、财政收入质量持续提高。**上半年，全市税收收入完成 5953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6.7%，同比增长 8.1%；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到 66.6%，较去年同期提高 0.3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63 位，较去年同期提高 4 个位次。

**3、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在财政收支矛盾日趋突出的情况

下，我们积极采取措施，大力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着力用好增量资金，盘活存量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将新增财力向民生支出、重点项目支出倾斜。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八项支出完成 203010 万元，同比增长 10.3%，其中：教育支出增长 1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8.8%，尤其是扶贫支出 2505 万元、增长 293.9%，本级投入达到省市考核目标要求，有力地保障了我市脱贫攻坚战和重点民生事项的资金需求。

从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看，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进度较快，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进度过于缓慢，仅完成年初预算的 3.2%，主要原因是土地市场形势疲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进度较慢。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受我市经济结构不尽合理、经济形势下行和国家大幅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预计下半年财政收入增速将有所放缓，我市完成全年收支预期目标难度越来越大，财政收支矛盾越发凸显，尤其是“三保”支出和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增大。

### 三、2019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

针对下半年的严峻形势，我们将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主动作为，加压奋进，认真分析各种有利和不利因素，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努力增收节支，确保全年财政预算收支平稳有序运行，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狠抓收入征管。**一是坚持依法征管。围绕目标任务，提升

政治站位，聚焦财政收入走势及规律，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提高税源精细化管理，密切关注税源变化和发展趋势，发掘新的税源增长点，继续加强综合治税工作力度。二是优化调整县乡财政体制，理顺县乡财政分配关系，充分调动乡镇、办事处发展经济、培植财源、加强征管和增收节支的积极性。三是抓好“龙头”企业和重点行业对我市的税收贡献。主要是抓好超威电源、宏达钢铁、都氏集团等重点税源企业税收征管；推进“问题楼盘”整治和“僵尸企业”出清，抓好房地产、总部经济、交通运输业等重点行业税收征管。四是强化项目建设大力培植新兴财源。积极支持全市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作，重点推进蛮蛮云、和光光电、南太行生态综合开发示范区项目（土地复耕）等项目建设，打造新的税收增长点。五是加大非税收入征管力度。加强城市建筑垃圾处理费、户外广告费等收入征管办法，抓好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缴工作。

**2、保障重点支出。**一是认真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强民生资金监管，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比重稳定在80%左右，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加大对脱贫攻坚、环境治理、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公共安全、城市建设等社会事业的支持力度，同时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三是合理加快支出进度，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狠抓预算执行，推动政策尽快落实、项目尽快落地、资金尽快到位，充分发挥财

政资金效用。四是继续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从项目、部门、跨年度预算等方面有序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3、化解政府债务。**一是努力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确保偿债财力。积极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办事处，对我市可供出让土地逐宗进行分析，查找存在问题，落实责任单位，制定解决办法，设定完成时限，保证我市土地出让收入达到预期目标，按时化解政府专项债务，退出风险提示地区。二是围绕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病房门诊楼和土地复耕等项目，全力加强专项债券的组织谋划、申报、跟进、对接工作，积极筹措发展资金。三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作为财政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加强隐性债务化解，清理拖欠工程款、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定期测算债务风险，建立完善风险控制和危机处置机制，确保不出现区域性债务风险。

**4、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缩行政成本，严格落实部门预算主体责任，严肃财经纪律，严格预算约束。年度中间原则上不追加临时预算，严禁各部门搞社会垫资工程或项目，严禁违规担保和举借债务。各预算单位要建立健全财政资金使用全流程内控机制，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办法，严格监督拨付资金使用情况。财政部门将进一步发挥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在源头预防腐败的重要作用，加强对资金支付行为的监控、预警、分析，加大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预算执行、预算单位履

职支出的财政监督，严格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纠正违法违纪行为，维护财政经济秩序，确保圆满完成年度预算任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完成 2019 年财政预算目标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下，坚定信心，扎实工作，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推动沁阳争先进位、再铸辉煌，奋力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示范城市先行区而努力奋斗！